

岳阳市教育体育局
岳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岳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岳阳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岳教体通〔2025〕78号

关于开展岳阳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
基（营）地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体）局、发改委、市场监管局、文旅广电局，
南湖新区、屈原管理区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精神，拓展实践育人空间和阵地，根据《岳阳市教育体育局等11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学工作的实施意见》（岳教体发〔2019〕6号）和《岳阳市中小学校研学实践工作指引》（岳教体发〔2025〕31号）等文件要求，2026年我市将继续遴选推荐一批“全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以下简称“基地”）和“全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营地”（以下简称“营地”），并对我市已认定的57家研学基地（营地）进行复审。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以优秀传统文化、革命传统、国情教育、国防科工和自然生态教育为主要内容，面向中小學生开展研学实践活动，具有较好引领示范作用的各类教育基地、自然和文化遗产资源、文化场馆、大型公共设施、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工矿企业等。

1. 优秀传统文化板块。包括旅游服务功能完善的文物保护单位、古籍保护单位、博物馆、非遗场所、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基地等单位，能够引导学生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核心理念、中华传统美德、中华人文精神，坚定学生的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

2. 革命传统教育板块。包括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革命历史类纪念设施遗址等单位，引导学生了解革命历史，增长革命斗争知识，学习革命斗争精神，培育新的时代精神。

3. 国情教育板块。包括体现基本国情和改革开放成就的美丽乡村、传统村落、特色小镇、大型知名企业、大型公共设施、重大工程等单位，能够引导学生了解基本国情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成就，激发学生爱党爱国之情。

4. 国防科工板块。包括国家安全教育基地、国防教育基地、海洋意识教育基地、科技馆、科普教育基地、科技创新基地、高等学校、科研院所等单位，能够引导学生学习科学知识、培养科学兴趣、掌握科学方法、增强科学精神，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树立国家安全意识和国防意识。

5. **自然生态板块。**包括自然景区、城镇公园、植物园、动物园、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遗产地、世界文化遗产地、国家海洋公园、示范性农业基地、生态保护区、野生动物保护基地等单位，能够引导学生感受祖国大好河山，树立爱护自然、保护生态的意识。

二、基地推荐条件

基地主要指各地各行业现有的，适合中小學生前往开展研究性学习和实践活动的优质资源单位。该单位须结合自身资源特点，已开发或正在开发不同学段（小学、初中、高中）、与学校教育内容衔接的研学实践课程。同时应满足下列条件：

1. **资质条件。**具备独立法人资质，具有营业执照及相关经营许可证，正式运营1年以上且在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备案。

2. **课程建设。**开发了与学校教育内容相衔接、学习目标明确、主题特色鲜明、课程体系完整、实践活动丰富的研学实践课程，包含课程目标、课程内容、课程安排、课程评价等四大要素。

3. **研学设施。**具有与研学实践教育活动相匹配的场地、设施和器材，且各项教学用具、器材性能完好。特种设备要具备主管单位的检测验收报告。

4. **师资队伍。**配备专业研学实践指导老师，能够提供面向中小學生群体的专业讲解和指导服务。建立研学实践指导老师培训制度，定期组织开展培训。

5. **接待能力。**具有比较丰富的接待中小學生开展研学实践

教育活动的经历，具有单团接待 200 人以上学生团队的经验。场馆场地功能齐全，布局科学合理，区位条件好，交通、食宿、医疗便利。

6. 收费管理。研学实践的收费项目要定价合理，报价与收费标准统一，必须经当地教育、发改部门核准，实行门票减免等优惠，标准向社会公开，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费。

7. 安保措施。符合公共场所安全、卫生的基本要求，安全保障人员充足、措施完备，具有针对中小学生的特别安全管护措施，各类安全设施设备运作良好，整体通过消防验收，未发生过安全责任事故。

8. 信息化服务。开设有门户网站或公众微信号，公开开放接待时间、主要研学课程、适宜对象、联系方式等信息；有具备信息登记、内容管理、反馈评价等功能的信息管理系统，能常态化开展研学质量评价。

9. 社会影响。具有良好的社会形象，无违规或不良记录。近三年来没有受到各级行政管理（执法）机构的行政处罚。

三、营地推荐条件

营地主要指具有承担一定规模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的活动组织、课程和线路研发、集中接待、协调服务等功能，能够为广大中小学生开展研学实践活动提供集中食宿和交通等服务的单位。除必须具备基地所有条件外，还必须符合下列条件：

1. 研学线路。营地周边研学资源丰富，有若干个研学实践教育基地或教育资源，至少已开发 3 条以上的研学线路，形成

以营地为枢纽、基地为站点的研学实践教育网络，能够满足学生 2-3 天研学实践教育的需求。

2. 师资队伍。配备研学实践教育专员，有从事研学实践教育工作的专业队伍。开辟有多种教育服务项目，设计规划有不同主题、不同学段、与学校教育内容相衔接的研学实践课程。

3. 实践条件。按能同时接待学生活动的上限人数计，有不少于人均 3 平方米的研学实践教育室内活动场所；能为中小學生集体研学开辟“绿色通道”。

4. 住宿条件。具有能同时接待 300 名及以上中小学生的床位，住宿区相对隔离。住宿卫生、安全等条件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有完善的住宿安全管理制度，配有全天候值守的专门的、足量的安保人员。

5. 餐饮服务。有专门的面向中小學生研学活动的就餐区，能同时接纳 300 名及以上中小學生的集中用餐；符合国家餐饮卫生标准，食品留样工作落实到位。

6. 医疗保障。内部具备基本的医疗保障条件，配有全天候值守的专门医护人员；附近 30 公里范围内，有可以随时施行急诊医疗的医院及救助资源。

7. 安全防护。实行相对封闭管理，安全警示标志齐全、有专门的安全应急通道；主要通道和重点部位有 24 小时、无死角的监控系统，监控影像资料保存至少 30 天；有现场安全教育和安全防护措施，有针对中小學生群体的特别安全管护措施，应急预案齐全。

8. 投诉处理。投诉处理制度完善，包括公开的投诉举报电话、邮箱、受理投诉的专职人员、投诉处理程序与时限等内容，投诉渠道畅通。

四、基地（营地）认定程序

（一）自主申报。申报单位填写《岳阳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营地）申报表》（附件1），并按“岳阳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基地（营地）申报资料清单”（附件2）要求附相关佐证材料，按照属地原则向所在地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提出申请，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并进行实地考察，对符合相关要求的出具意见后报市教体局。市属单位申报的，经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可直接向市教体局提交申报材料。获评市级（含）以上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直接向市教体局提交申报材料。

（二）县市区推荐。每个县市区可择优推荐2-3个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营地），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要牵头组织有关部门对申报材料审核把关，并开展实地核查，再向市教体局推荐。

（三）评议确定。市教体局牵头组织发改、市场监管、文旅广电等部门专家组成工作组，根据本通知明确的条件，综合使用材料评审、现场勘查等方式对申报单位进行评议，提出建议名单。评议结果向社会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公示期内，任何单位和个人对拟认定单位有异议的，可在规定时间内向市教体局提出，市教体局按照有关规定进行调查核实并提出处理

意见。公示无异议的名单由市教体局牵头发文认定为市级研学实践基地（营地）。

五、复评

为强化监管，市级研学实践教育基地（营地）实行周期管理，两年一期，复评工作与本次推荐工作一并开展。市教体局牵头组织发改、市场监管、文旅广电等部门专家组成工作组，对我市 57 家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营地）（附件 3）进行复评，复评程序如下：

（一）资料报送。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组织辖区内研学实践教育基地（营地）做好各项准备工作，汇总报送《岳阳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营地）复审申请表》（附件 4），附申请表提供自认定以来开展研学实践教育的工作报告，并提供相应佐证材料原件或复印件。

（二）复评程序。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组织对资料进行初审后，报市教体局集中审核。复评工作组将通过材料审核、抽样现场踏勘评估等方式，对全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营地）的经营情况、制度执行情况、场馆设备、课程建设、导师团队、安全管理、食宿条件、服务接待能力及水平等方面进行综合考核评估。复评合格的，公布名单，保留其称号，进入下一个管理周期。

（三）退出机制。管理周期内市级研学实践教育基地（营地）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撤销其称号：

1. 申报材料弄虚作假或采取其他手段骗取基地（营地）称号的；
2. 机构停止运营或失去相应经营资质的；
3. 落实安全措施不力，发生安全责任事故和重大服务质量投诉的；
4. 研学课程开设指导不力、管理不规范、课程未落实、课程实施年度评估不合格的；
5. 学校、家长投诉超过 5 例或满意率在 80% 以下，经调查情况属实的；
6. 有价格欺诈行为、违法违规行为或对社会造成不良影响的；
7. 不提交复评申请或复评不合格的。
8. 其他不可抗原因造成必须退出的。

六、其他事项

（一）市教体局负责牵头组织市级研学基地申报单位的评估、推荐和复评申报工作；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指导督促区域内市级研学基地（营地）加强日常管理工作。

（二）基地（营地）推荐工作和复评工作结束后，市教体局将依据综合评估情况，对所有新增和复评合格的基地（营地）名单进行统一公布。对发展缓慢、品牌退化、社会反响不良、服务质量差、课程教育质量功能发挥不足且停止运营的研学实践基地（营地）予以通报整改或取消资格。

(三)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初审汇总后,于1月10日前将申报表和佐证材料(一式三份)及电子版寄送至市教体局。

联系人:周建宁,电话:8805675,邮箱:yysjjk602@163.com,
地址:岳阳大道岳阳市教育体育局基础教育科601室。

- 附件: 1.岳阳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基地(营地)申报表
2.岳阳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基地(营地)申报资料清单
3.岳阳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基地(营地)名单
4.岳阳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基地(营地)复审申请表
5.岳阳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基地(营地)复评评分细则



岳阳市教育体育局



岳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岳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岳阳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025年12月30日

附件 1

岳阳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营地）申报表

申请类型	☐ 基地 ☐ 营地		
申报单位名称			
详细地址			
适应对象	☐ 小学 ☐ 初中 ☐ 高中		
课程类别	☐ 优秀传统文化类； ☐ 革命传统教育类； ☐ 国情教育类； ☐ 国防科工类； ☐ 自然生态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类型	☐ 事业单位 ☐ 国有企业 ☐ 民营企业 ☐ 其他		
法定代表人及手机号			
申报联系人及手机号			
主管部门			
建设年度		研学实践教育 场所占地面积	
总投入（万元）		日接待量（人）	
可提供同时用餐人数 （人）		可提供床位数	
对外收费价格		研学团队价格（ /人/天）	
员工总数（人）		研学实践教育师资（人）	
基地概况	（包含基地交通位置、场所面积、设施设备、人员配备、主题课程、运行管理、安全保障等基本情况）		

申报报告	对照申报条件逐一说明，内容包括基地（营地）资质条件、接待研学实践教育的学生人数，研学实践教育课程设置，专业讲解辅导人员数量及相关专业情况、承接学生开展研学实践教育的场地场所、设施设备、安全措施、交通条件，学生开展研学实践教育的收费明细及有关减免情况，服务对象的反馈，社会影响等。同时可附相关佐证材料、研学实践活动现场照片、视频等。文字材料和视频资料请交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统一汇总上报。（篇幅 5000 字以内，可另附页。）
申报单位意见	法人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 推荐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市教育体育局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申报表用 A3 双面打印，一式 3 份，盖章后市、县教育行政部门和基地（营地）各存一份。

附件 2

岳阳市中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营地） 申报资料清单

1. 申请报告及申报表；
2. 资质证照正本、副本（含营业执照、消防验收合格证、食品经营许可证、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书等）原件和复印件；
3. 申报项目基本情况及特色简介（书面材料结合视频介绍）；
4. 研学实践教育课程文本资料、相关研学实践场景的典型图片（申报营地的还须提供住宿、食堂场景图片，营地线路设计方案）；
5. 研学指导老师资料；
6. 各项安全保障条件；
7. 收费优惠政策及收费标准；
8. 基地承接大规模中小學生研学团队经验（典型案例）；
营地承接大规模中小學生研学团队经验（典型案例）；
9. 主要荣誉；
10. 研学实践教育服务质量承诺书。

附件 3

岳阳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营地）名单

（57 家）

平江县（12 家）

红军营景区（平江起义纪念馆）
天岳幕阜山景区
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纪念馆
中共平江县委旧址
平江县杜甫墓祠
平江石牛寨国家地质公园
平江县丽江田园艺术小镇
平江县湖南课外课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平江县长寿秘境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平江县碧龙峡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平江县湖南猎玩体育产业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平江县湖南山润山茶油小镇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岳阳县（6 家）

岳阳县花约四季研学实践营地
岳阳县张谷英民俗文化村
岳阳县桃淘屋研学实践营地
岳阳县黄秀农耕文化园
岳阳县黄沙街茶叶示范场
岳阳樱花园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华容县（2家）

何长工纪念馆

湖南禹山乡村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湘阴县（8家）

湘阴县洋沙湖国家湿地公园

湘阴县远大可建城

左宗棠故居柳庄

左宗棠文化园

湘阴县阳雀湖生态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湘阴县湖南稻宏文化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湘阴县呱呱农场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湘阴县中麻贝乐谷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临湘市（3家）

临湘 6501 景区

五尖山国家森林公园

十三村酱文化博览园

汨罗市（6家）

任弼时纪念馆

屈子文化园

长乐传统文化研学实践基地

汨罗市神鼎山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汨罗市湖南猛士营拓展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汨罗市长乐古镇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岳阳楼区（11 家）

岳阳红色基因传承拓展营地

岳阳楼－君山岛景区

岳阳市博物馆

岳阳楼区乐 8 小城

岳阳富安农业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岳阳文庙

岳阳楼区湖南田园牧歌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岳阳楼区岳州窑青瓷烧制技艺传习中心

梦想加创客基地

群贤休闲生态农业示范园基地

岳阳市新阳驾校交通安全警示教育基地

君山区（6 家）

东洞庭湖麋鹭苑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洞庭湖欢乐世界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岳阳市洞庭湖博物馆

岳阳市“守好一江碧水”首倡地展陈馆

君山区湖南虹宇生态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君山区逸馨生态实践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屈原管理区（1 家）

屈原惠众农庄

南湖新区（2 家）

青葵园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湖南岳阳楼洞庭湖文化旅游度假区·洞庭湖小镇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附件 4

岳阳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营地） 复审申请表

申请类型	☐ 基地 ☐ 营地		
基地（营地）名称			
详细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类型	☐ 事业单位 ☐ 国有企业 ☐ 民营企业 ☐ 其他		
法定代表人		手机号	
申报联系人		手机号	
员工总数（人）		研学实践教育师资（人）	
申报报告	总结材料分三部分： 一、取得的经验与成果。 二、基地（营地）的发展与完善； 三、存在的问题与建议。阐述内容包括自通过认定以来，基地接待研学实践的学校总数及学生总人数，研学实践教育课程实施情况，学生开展研学实践收支明细，基地课程与专业讲解辅导人员情况，开展研学实践的场地场所、设施设备、安全措施、交通条件等的发展情况，服务对象的反馈，社会影响和存在的问题与建议等。同时可附相关佐证材料、研学实践活动现场照片以及可反映研学实践教育成果的照片、视频等。文字材料和视频资料请交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统一汇总上报。 （篇幅 5000 字以内，可另附页。）		
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意见：		市教育体育局意见：	
（盖章）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5

岳阳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营地） 复审评分细则

评估时间：2026 年 月 日

类型：营地 ☐ 基地 ☐

项目	标 准	提交材料	分值	评分
资质健全 (10分)	1. 具备法人资格，有管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和相关经营许可证等。	法人证书、营业执照、相关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必备项	
	2. 正式对社会公众开放满 2 年，在本地区、本行业有一定示范意义。	提供近 2 年接待参观访客数量台账等证明材料。在各自行业所取得成绩的证明资料，被教育、文旅等主管部门授予的相关表彰文件。	5	
	3. 交通便利，适宜中小学生前往开展研学实践教育。	提供基地位置交通方案。	5	
课程丰富 (25分)	4. 形成课程体系，根据小学、初中、高中不同学段的研学实践目标，有针对性地开发的活动课程，至少有 1 个主题课程。	课程资源简介（包括文字、图片、视频等）资料。	10	
	5. 项目课程设计主题鲜明，目标明确，突出体验，强调互动，符合不同年龄段学生年龄特点，有可供学生选用的研学手册。	有针对不同学段学生的课程方案、教学计划，学生用研学手册。现场观摩课程。	15	
服务规范 (20分)	6. 建立完善科学高效的管理制度和工作方案。	研学实践教育工作方案。	5	
	7. 成立专门的研学旅行服务机构（部门），配备专职人员，明确工作职责。	组织结构和工作职责。	5	
	8. 有能为学生提供研学旅行服务的专业团队，相关人员具备与服务岗位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与素质。	研学教师名单，学历证书、从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5	
	9. 有针对学生研学旅行的减免优惠政策，原则上门票价格应低于社会旅游团体价格和单个学生门票价格。	收费标准承诺书（注明门市价格，优惠价格）。	5	

项目	标 准	提交材料	分值	记分
设施完善 (20分)	10. 建设或划定有专门的室内外研学场地，布局合理，场所面积满足学生研学需求。	照片佐证和实地抽查。	8	
	11. 基地具备与接待规模相适应的场所设施设备，单次接待能力不少于 200 名学生。营地场所要有同时容纳 300 人以上学生集中食宿能力，有相应的停车场，有学生食堂，学生宿舍配备有热水淋浴设施。	照片佐证和实地抽查。	必备项	
	12. 沿途有合理布局的公共休息设施和安全、文明游览等提示，主要入口处、交叉路口、主要景观点及服务场所等应设置清晰的指示标志。	照片佐证和实地抽查。	7	
	13. 设置医务室及相关专业医务人员。	照片佐证和实地抽查，同时提供医务人员名单，从业资质证明。	5	
安全有序 (25分)	14. 制定安全管理制度，订立完善的安全应急预案。	提供基地安全管理制度汇编材料。	3	
	15. 配备数量充足的安全管理人员。	提供人员名册及相关岗位从业证明材料。	4	
	16. 设置视频监控系统，各类安全设施设备运作良好。申报营地的场所，主要通道和重点部位有 24 小时、无死角的监控系统，监控影像资料回放保存至少 30 天。	照片佐证和实地抽查。消防、特殊设备检测验收报告的复印件。	5	
	17. 有活动应急预案，内容包括活动前、活动中、活动后的应急处置办法。有现场安全教育和安全防护措施。	提供应急预案和学生安全教育方案。	5	
	18. 应为学生购买公共责任险，并根据需要购买其他相应保险。	购买公共责任险及其他相关保险证明材料。	5	
	19. 有车、船等运输工具的，应具备相应运输资质，保障运输工具安全。	景区车、船运营许可证、交通工具合格证明、司乘人员驾驶证等复印件。	必备项	
	20. 提供餐饮的，应具有卫生许可证和经营许可证，就餐场所干净卫生，食品来源规范安全，从业人员均具有健康证。	提供经营许可证、卫生许可证的复印件。厨房、就餐场所实景照片，相关从业人员健康证等材料。	必备项	
	21. 建立投诉处理制度，并确定专职人员处理相关事宜。公布投诉电话、投诉处理程序、回复时限，建立投诉信息档案和回访制度，采取多种方式收集学生、老师、家长意见建议，不断优化研学实践的服务。	提供投诉处理制度方案。	3	
总 分			100	

评委签字: